

证券代码：600080

股票简称：金花股份

编号：临 2020-005

## 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4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 3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过讨论和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 一、《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二、《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三、《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 2019 年年度报告审核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监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7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对董事会编制的 2018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意见如下：

1、2019 年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各项规定。

2、2019 年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

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在提出本意见前，监事会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我们保证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及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四、通过《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根据生产经营等实际情况，经过审慎研究后做出的，符合全体股东利益，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将此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五、通过《关于对董事会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表决情况：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监事会认可信永中和出具的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19年度的财务、经营情况以及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公司董事会对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同意董事会的专项说明。

监事会将持续关注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处理进展，督促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要求控股股东尽快归还占用的资金、解除违规担保，持续敦促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法规，规范运作，保证公司健康、持续发展，维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 六、通过《公司 2019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2019 年度，公司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存在被控股股东的关联方短期挪用的情形，违反了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相关规定。监事会要求董事会、管理层严格遵守证监会、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强化内部控制的管理，提高规范运作意识，确保募集资金的存放安全和使用合规，杜绝违规事项的发生。

#### 七、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 八、《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情况：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九、《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审核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监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3 号——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6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 年 4 月修订）》等有关规定，对董事会编制的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意见如下：

1、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在提出本意见前，监事会未发现参与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我们保证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

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此公告。

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4 月 30 日